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本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 30 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含本公告日）已交易 30 个交易日，本公告日（2019 年 7 月 8 日）为最后 1 个交易日。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9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19】9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 （1）证券代码：600401
- （2）证券简称：退市海润
- （3）涨跌幅限制：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及交易期限

本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19年5月27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19年7月8日。本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五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每日的涨跌幅限制为10%。退市整理期届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退市整理期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四、风险提示

2019年7月8日为公司最后一个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日，投资者参与交易应关注以下事项：2019年4月30日，公司披露经审计的2018年年度报告，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7.3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5.41亿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5亿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8.07亿元，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142.37%。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费用较大，金融债务逾期金额较多，公司面临着较大的偿债风险。

公司目前流动资金严重短缺，公司的生产制造业务陆续全部停产，公司涉及大量诉讼，无力偿还到期债务，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后如果满足重新上市条件，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重新上市。公司继续积极争取各方支持，积极做好员工、债权人、投资者的沟通协调工作，通过内外部各方面的努力和支持，努力扭转公司经营状况。

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8日